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宁波市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 13 名，实际出席的董事人数为 13 名，公司监事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史迎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为 13 票、获得的反对票数为 0 票、获得的弃权票数为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已经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为 13 票、获得的反对票数为 0 票、获得的弃权票数为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为 13 票、获得的反对票数为 0 票、获得的弃权票数为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为 13 票、获得的反对票数为 0 票、获得的弃权票数为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或者重大风险，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为 13 票、获得的反对票数为 0 票、获得的弃权票数为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提议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为 13 票、获得的反对票数为 0 票、获得的弃权票数为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提议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